

4. 2019 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从化区第一届乡村工匠技能竞赛协办合同

委托方（甲方）：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受托方（乙方）：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从化区第一届乡村工匠技能竞赛工作方案》等文件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负责协办从化区第一届乡村工匠技能竞赛。

第二条 项目要求

按《从化区第一届乡村工匠技能竞赛工作方案》文件内容，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协助甲方完成竞赛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比赛场地、人员保险、比赛现场功能场布置、改造比赛场地、赛场布置、开闭幕式现场布置、宣传材料制作、现场监控布控、会务材料采购、赛务材料采购、耗材采购、食宿费用、录像拍摄、后勤保卫医疗等费用的支出（具体费用可根据实际需要另附表）

第三条 项目完成时间

1. 砌筑工、钢筋工、镶贴工竞赛完成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

第四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总计人民币 244700 元，大写：贰拾肆万肆仟柒佰元整。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所有竞赛任务完成后，按实际产生的费用结算，结算清单经甲乙双方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进行结算，



乙方收到结算款后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项目：技术服务费）。

乙方户名：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银行账号：44096101040015761

开户银行：农行从化新世纪支行

甲方付款单位（结算单位）为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第六条 甲方责任

1.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文件资料。
2. 在乙方进行服务工作时，甲方应做好与主办方与各协办方的联系工作。
3. 甲方应按照第五条的有关规定及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第七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须按照第一条、第二条的有关规定，按照协议书开展工作。
2. 乙方须根据竞赛的日程安排及时向甲方提供各阶段的工作成果。
3. 乙方须按甲方书面意见对项目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三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有不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形，均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所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

第十条 争议及解决办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签约代表：

乙方：



签约代表：

地 址：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河滨南路 36 号

电 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地 址： 广州市从化区环市东路 166 号

电 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